

债券简称：21 东航 02

债券代码：175803.SH

债券简称：21 东航 01

债券代码：175802.SH

债券简称：16 东航 02

债券代码：136790.SH

债券简称：16 东航 01

债券代码：136789.SH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及对应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发行人概况

- (一) 公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绍勇¹
- (四) 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周启民
- (五) 联系电话：021-22330021
- (六) 联系传真：021-62695764
- (七) 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21 东航 02

- (一) 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二) 债券简称：21 东航 02
- (三) 债券代码：175803.SH
- (四) 债券期限：6 (3+3)
- (五) 债券利率：3.68
-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600,000 万元
-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到期还本付息
- (八) 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 (九) 债券发行首日：2021 年 3 月 10 日
- (十)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2021 年 3 月 18 日

¹ 注：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董事长刘绍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由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务至新任董事长选举就任之日止。



(十一)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1 东航 01

(一) 债券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二) 债券简称: 21 东航 01

(三) 债券代码: 175802.SH

(四) 债券期限: 10 (5+5)

(五) 债券利率: 3.95

(六) 债券发行规模: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付息

(八) 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九) 债券发行首日: 2021 年 3 月 10 日

(十)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十一)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3、16 东航 02

(一) 债券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二) 债券简称: 16 东航 02

(三) 债券代码: 136790.SH

(四) 债券期限: 10

(五) 债券利率: 3.30

(六) 债券发行规模: 人民币 150,000 万元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付息



(八) 募集资金用途: 置换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九) 债券发行首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十)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16 年 11 月 8 日

(十一)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4、16 东航 01

(一) 债券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二) 债券简称: 16 东航 01

(三) 债券代码: 136789.SH

(四) 债券期限: 10 (5+5)

(五) 债券利率: 3.03

(六) 债券发行规模: 人民币 150,000 万元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付息

(八) 募集资金用途: 置换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九) 债券发行首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十)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16 年 11 月 8 日

(十一)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本期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光大证券作为“16 东航 01、16 东航 02、21 东航 01、21 东航 02”的受托管理人, 现将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损失的具体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发行人 2023 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净利润为 -65.77 亿元, 亏损金额占发行人截至 2022



年末净资产（301.01亿元）比例为21.85%，发行人发生了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二）2023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原因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2023年半年度出现业绩亏损，主要是受国际航班恢复不及预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等因素影响。

（三）2023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2023年下半年，发行人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凝心聚力稳安全、提效益，聚精会神抓服务、塑品牌，全神贯注促改革、显担当。

1、安全运行

发行人将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国家总体安全观，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公司安全运行水平。强化安全责任落实，持续加强安全工作全过程管理；强化安全体系建设，不断完善确保安全管理、生产运行、训练培训、机务维修四大安全体系有效运作；强化风险管控治理，重点关注生产运行、极端天气、飞行技术状态等风险；强化安全督导整顿和作风文化建设，营造良好安全文化氛围。

2、生产经营

发行人将努力把握暑运旺季等市场复苏机遇，努力提升效益。通过优化航线网络、科学统筹时刻资源、调整机型等举措不断提升航线收益；加大日韩和东南亚航线恢复力度，协调有序恢复欧美洲际远程航线，布局中东航线；加强渠道管理，拓展异业合作，强化空铁联运销售合作，构建更加完善的航空销售生态圈；不断深化业财融合工作机制，推动项目落地见效。

3、产品服务

发行人将以民航局“民航服务助力行业恢复年”主题活动为契机，推动品牌建设、优化产品体系、强化服务质量。加快品牌系统性规划设计，提升东航品牌



形象；有序策划创新产品研发，丰富产品种类，为旅客提供多样化的产品选择；做实做细“四精”服务，加强服务标准管控，不断满足旅客个性化的服务需求。

4、改革发展

发行人将更加有力有效地服务国家战略，深化改革创新。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航空运输超级承运人，保障 C919 国产大飞机高质量商业运营；稳步推进航材保障和资产运营、信息技术与科技创新、大电商业务集中协同等业务板块整合改革落实落地。

5、社会责任

发行人将持续推进可持续发展各项举措，助力乡村振兴，加强员工关爱。持续开展减污降碳和限塑专项工作；跟进国内外环境可持续发展相关政策，推进 SAF 应用推广；开展好定点帮扶工作，助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持续加强“幸福东航”建设，细化建设举措。

光大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
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6 日

